

证券代码：871727

证券简称：浩达智能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福建浩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（委托）投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因业务发展需要，公司拟于 2020 年对外投资设立福建省浩达优水科技有限公司，注册地福州市闽侯县上街镇乌龙江大道 7#创新园二期 20 号楼 20 层 01 单元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,000 万元，公司现金出资 1,640 万元，占 82%；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福州高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出资 360 万元，占 18%。

经营范围：水质提升改造系统、直饮净化水系统、二次供水系统、一体化供水系统、污水处理系统、自动化控制智慧系统的运维服务、物联网设备租赁服务。上述以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准为准。

（二）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

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本次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（三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（四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9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设立控股子公司》的议案。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本议案无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

(五) 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

(六) 投资对象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

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，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，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。

(七) 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

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、融资担保公司、融资租赁公司、商业保理公司、典当公司、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。

二、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

1.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名称：福州高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

住所：福州市闽侯县上街镇科技东路8号福州高新区海西高新技术产业园创业大厦26层

注册地址：福州市闽侯县上街镇科技东路8号福州高新区海西高新技术产业园创业大厦26层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国有控股）

法定代表人：张文光

实际控制人：国有控股

主营业务：投资开发高新区产业基地土地，建设配套产业基地的基础设施；房地产开发经营、房屋出租及物业管理；投资与工业配套的现代服务业；高新技术产品的研发、设计；计算机外围设备制造；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；信息安全设备制造；物联网设备制造；光学仪器制造；其他未列明的仪器仪表制造；其他文化、办公用机械制造；智能化物流系统服务；智能化管理系统开发应用；智能控制系统集成；其他未列明的智能消费设备制造；大数据服务。

注册资本：50,000 万元

三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（若是设立有限责任公司或股份有限公司）

（一）出资方式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：现金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

公司拟于 2020 年对外投资设立福建省浩达优水科技有限公司，注册地福州市闽侯县上街镇乌龙江大道 7#创新园二期 20 号楼 20 层 01 单元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,000 万元，公司现金出资 1,640 万元，占 82%；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福州高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现金出资 360 万元，占 18%。

经营范围：水质提升改造系统、直饮净化水系统、二次供水系统、一体化供水系统、污水处理系统、自动化控制智慧系统的运维服务、物联网设备租赁服务。

上述具体以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准为准。

（二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名称：福建省浩达优水科技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福建省福州市闽侯县上街镇乌龙江大道 7#创新园二期 20 号楼 20 层 01 单元

经营范围：水质提升改造系统、直饮净化水系统、二次供水系统、一体化供水系统、污水处理系统、自动化控制智慧系统的运维服务、物联网设备租赁服务。（以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为准）。

公司及各投资人、股东的投资规模、方式和持股比例：

投资人名称	出资额或投资金额	出资方式	认缴/实缴	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
福建浩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1,640 万元	现金	认缴	82%
福州高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	360 万元	现金	认缴	18%

上述内容以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准为准。

四、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拟于 2020 年对外投资设立福建省浩达优水科技有限公司，注册地福州市闽侯县上街镇乌龙江大道 7#创新园二期 20 号楼 20 层 01 单元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,000 万元，公司现金出资 1,640 万元，占 82%；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福州高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现金出资 360 万元，占 18%。

五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

本次对外投资，在于整合公司销售渠道，进一步扩大公司品牌集中度，有利于公司经营发展，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及综合实力，助于公司长远发展，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积极影响。

（二）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

本次对外投资是根据公司长远发展规划做出的决策，但仍可能存在一定的经营风险和市场风险，公司会积极行使股东职责和权力，防范和应对可能存在的风险。

（三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

本次对外投资有利于拓展公司业务范围，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实力，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，将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积极影响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福建浩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》。

福建浩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3 月 11 日